

銘傳大學經濟與金融學系碩士班 111 學年度必選修科目表

課程名稱	學分	時數	一年級				二年級				備註
			上		下		上		下		
			授課	實習輔導	授課	實習輔導	授課	實習輔導	授課	實習輔導	
校 定 必 修	實務應用英文(一)	2	2	2							備註 6
	實務應用英文(二)	2	2			2					
	小計	4	4								
專 業 必 修	個體經濟分析	3	3	3							
	總體經濟分析	3	3			3					
	投資決策分析	3	3	3							
	財務金融專題	3	3			3					
	金融數量方法	3	3	3							
	小計	15	15	9		6					
專 業 選 修	職場應用英文	2	2						2	0	備註 6
	商業分析語言(一)			3							
	商業分析語言(二)					3					
	資料探勘與分析	3	3					3			
	貨幣金融理論與分析	3	3			3					
	金融專題研究	3	3					3			
	國際金融專題	3	3						3		
	網路金融專題	3	3					3			
	衍生性金融商品	3	3					3			
	金融機構與市場	3	3					3			
	賽局分析與決策	3	3						3		
	國際特許財務分析師(CFA)專題	3	3	3							
	財務風險管理專題	3	3					3			
	國際財務管理專題	3	3					3			
	金融投資模組與管理	3	3					3			
	金融時間數列分析	3	3					3			
	金融與資訊新聞研討	3	3			3					
	金融科技專題研究	3	3					3			
	大數據分析與金融科技	3	3					3			
	高科技產業分析	3	3						3		
	總 計	必修學分數	19								
	應選修學分數	18									
	合計	37									

備註：

1. 本系碩士班必須修滿及格必修暨選修課程達 37 學分以上(不含碩士論文)，通過本校研究生學位考試規則規定之各項考試及各系所規定專業基本能力檢定，始可畢業。
2. 開課原則：凡課程名稱標示(一)者，於上學期開課；課程名稱標示(二)者，於下學期開課；未標示(一)、(二)之課程，可於任一學期開課。
3. 本系碩士班選修課程涵蓋數據金融、財務金融兩類，研究生可自由選擇。

分類	(1)數據金融	(2)財務金融
科目	商業分析語言(一)	貨幣金融理論與分析
	商業分析語言(二)	金融專題研究
	資料探勘與分析	國際金融專題
	金融投資模組與管理	網路金融專題
	金融時間數列分析	衍生性金融商品
	金融與資訊新聞研討	金融機構與市場
	金融科技專題研究	賽局分析與決策
	大數據分析與金融科技	國際特許財務分析師(CFA)專題
	高科技產業分析	財務風險管理專題
		國際財務管理專題

4. 本系碩士班採認外所開設碩士班課程，惟以 3 學分為度，並須經主任同意。
5. 本課程架構表所列選修科目，可追溯至 111 學年度以前入學學生適用。
6. 依本校學則規定，研究生需通過「專業基本能力」檢定，始得畢業。
7. 碩士班學生於畢業前仍未取得相當於”CEFR”B1 級之英檢證照者（依本校訂定為：多益 550 分、全民英檢中級複試...等等），則須修習 4 學分「實務應用英文(一)」及「實務應用英文(二)」課程及格後，始得畢業。
8. 「學生於提計畫書口試前須符合本校學術倫理教育修業實施要點」。